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4日接到控股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横店控股”）通知，获悉横店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横店控股	是	140,000,000	2019年1月3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义乌支行	17.03%	为其贷款提供担保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横店控股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22,20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.02%，其中已质押股份数量为140,0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7.03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.52%。

3、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本次股权质押率低且横店控股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所持有的股份暂无平仓风险。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，横店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横店控股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变动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权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五日